

2月18日,一个香港中年人在小如斗室的货仓里被发现压在堆积起来的二十来箱书下,尸体已高度腐烂。经查该死者为被香港文化界称为“知识启蒙地”的青文书屋老板罗志华。说他是老板,其实是编辑、出版、发行、门市和搬运工集一身。他主编的《青年文化视野丛书》是香港文化研究最前卫的代表。香港近十年来最主要的纯文学作品,多半出自青文书局。这种人文书令财经拙笨的青文书店最终以倒闭收场。罗志华不舍得将书卖到废品回收站,堆积在租来的小仓库内,最终导致自己被书压死。最令人揪心的是,为了压缩开支,他连手机都停掉了,否则的话,能及时获救,也不至于去逝十四天尸体发出臭味才被人发现。这大约是香港阁楼书店有记载以来最悲惨的事件!讽刺的是,青文倒闭一年后,其出版的《飞天棺材》还获香港出版双奖。

在香港时,我的工作常常需要寻找各种数据、资料。于是,常常去书店做书钉。所谓书钉,就是只看买的。或许因书结儒之风已成习俗,时时讲究赢利的今天,三百六十行中,也唯有书店,才可以让你尽看全。香港寸土尺金,铺租昂贵,书店大都选在二楼甚至更高,称为阁楼书店,其实也是一道独特的香港风情,通常都是一道窄窄陡陡的楼梯,白天也是一片昏暗,台阶崩陷东缺一块,但也有种亲切家居之感。

我应该是见过罗志华的。那日乘

博客丛林

# 书之梦

程乃珊

当当电车路过湾仔庄士敦道,在拥挤嘈杂的街头,透过悬在半空一片横直交叉的时装店电器店美容院等的招牌,青文书店的绿底白字招牌,显得极清雅。

沿着陡直窄狭的楼梯上去,沿壁贴满了自制的书讯海报,推门进去,一股浓厚的似旧报纸之味扑面而来——爱书者称为书香,一个黑胖的如干粗活的汉子从堆满书的账台冷漠地抬头看我一眼。现在想来这就是店员兼老板罗志华了。大约也看准我不像是专程来淘书的,他又埋头忙他的。确实也只有识途老马才会隔三岔五摸去那里淘书。“淘”与“买”是完全不同的概念。买只是单一的银货两讫;淘之乐在,有种猝不及防的惊喜。惭愧的是包括笔者的都市人,淘减价货淘收藏品的情怀有加无减,淘书(孤本古书除外)的雅趣似已不多!就是做书钉,青文书店这种空间拮据光线阴暗的环境,也足以令我却步。

为适合市场与消费者需要,阁楼书

店曾也开始时尚地转身。率先在九龙旺角亮相的是“洪叶书店”。为了营造书香花香阳光光的阅读氛围,女老板还忍痛牺牲了沿街一堵墙的书架,造起一大面通透的玻璃窗——在空间昂贵的香港,此举犹如壮士断臂般悲怆!她在铜锣湾的分店虽然还是阁楼书店,但在店堂开出一个咖啡角免费招待只看买的书钉。造型精致的座椅配着贵州蜡染的座垫,十分悦目。

我终于放弃了青文书店,常去“洪叶”,静静地坐在那里看书写稿。下午四五点钟,客人会多一点,大家只是静静地看书,买的少,偶一抬头望望他们,会有种守望相助的亲切感。

做书钉做得不好意思:“都像我这样,你生意也没有了。”女老板却不在乎:“看书的人越多越够本。有时间坐在书店看书,也是一种福分。”

但她到底撑不起这样一个时尚的转身,在2005年,“洪叶”关掉了最后一家阁楼分店。

现代诗坛

# 热爱田野

朱新魁

登山  
云雾在重重的山顶上  
遮盖着树以及岩石  
清澈的溪流冲过一道道山岩的阻挡  
溪边的山坡上盛开者桃花  
以及无数野花  
山谷深处有一些道士们居住的小木屋  
石阶的青苔上还留着张国老的老履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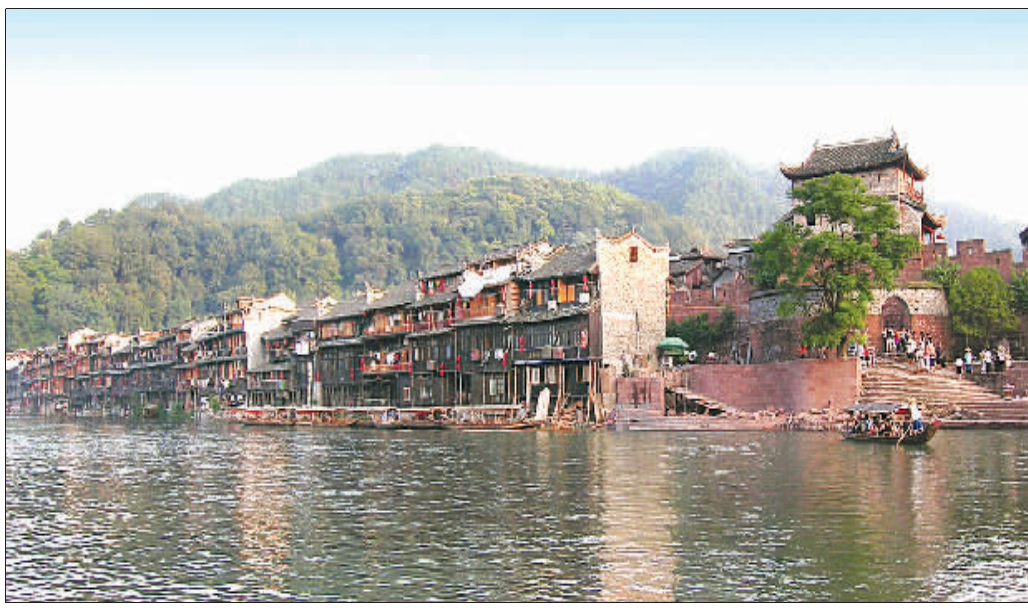
山中的小径落满了桃花  
花香与流水一起奔腾  
鸟儿的歌声是唱给我的吧  
我走到哪里它们就跟到哪儿来  
路灯  
只有路灯看到夜晚的表演  
你问问路灯在夜晚都看到了什么  
它却是个哑巴

热爱田野  
我喜欢这些田野  
田间的道路像一根根弯弯曲曲的棉线  
一直伸展到天边  
我喜欢白杨树上巨大的鸟巢  
和白云、溪流、麦田、耕作的农夫  
和垂钓的人们  
以及田野上的猪牛羊  
野鸡像风筝一样划过天空

我喜欢田野的傍晚  
太阳像鸟一样静卧在树枝间  
卧在山头上  
而脚下碧绿碧绿的麦田与一些荒凉的棕红色土地  
互为邻居

我喜欢傍晚田野里那些野火  
它们像飞舞的金色或红色丝绸  
在冬天的风中它们席卷一切  
它们把枯干的野草、灌木在瞬间化为灰烬  
它们发出劈劈啪啪的声音  
它们唱着歌无所畏惧地前进  
为了春天  
它们烧毁

春夜  
满天飞舞的是七彩的蝴蝶  
雷声在天空炸响  
蓝色的云彩带着火药的香味在窗飘荡荡  
旧的一年像天空中开满的鲜花  
花瓣一片片飘散  
新的一年已经在轰鸣的爆竹声中走进  
我呼吸的空气是新的一年  
我打开窗户



湘西凤凰城 王国强 摄影

春天宛如一位恋爱中的少女,令追求她的小伙子捉摸不定。

像欣赏一位少女一样,我是爱春天的——爱她透亮的双眸,爱她心悸的红唇,爱她温柔的诱发,甚至爱她霍霍跳动的诱惑。说起诱惑,好像就是女人相对于男人而言的——就好像面对春天,哪一个铁石心肠的男人能够做到坐怀不乱呢?在春天面前,有时候连风都失去

少或者影响人们对她的喜爱——多少文人骚客留下了一篇篇怀春、惜春、怜春的文字,一字一句,一杯一盏——让人陶醉,令人忘归。不生在北方,你是无法理解北方的春天!我是读过马克思致燕妮的信的,我感动过,甚至流下过泪水,可我无法理解他的春天。

走在街上,我看不清前方,我甚至听到有人骂骂咧咧。我想,一定是扬尘吹坏了她的面

随笔

# 春天的心情

魏峰

了控制力,而变得哆里哆嗦。作为男人,我当然是可以原谅她的,一如大度到我热爱的女人在我面前赌气撒泼——比如前天,我还没有起床的时候,就听到呜呜呜扰窗的声音——仿佛把我弄醒了,仿佛在梦中刚刚摆脱了怨妇哀怨的纠缠,又回到冬的身边似的。一开窗,风沙就扑面而来,不依不饶。

我像理解女人一样,理解春天。使个小性子吧,并不会减

年男女,在旁若无人地热吻——我被他们的热吻陶醉了。爱,是美好的,也许刚才那个女子还在身边的男孩使小性子呢。而现在,在春天的明媚里,他们禁不住以动人的双唇化解了彼此的前嫌。

抬头看看自己身边的城市吧,泛着光亮的大楼,举着芽苞的树木、流动歌声的街道……一切的一切正被春的温柔感动着,改变着。而你呢?此刻,还有什么心情不能改变呢?

影视谈

# 说说两个“一家人”

马佳

创下韩国电视剧最高收视率的《搞笑一家人》正在热播,全剧内容轻松幽默,演员阵容强大。它一改过去韩剧故事缓慢、情节拖沓的弊端,每每刻充满不可预料的惊喜、夸张与搞笑元素。我想,《搞笑一家人》是非常值得国产同业者学习借鉴的!不妨拿咱们的《东北一家人》与《搞笑一家人》做一比较,看看它们的差别究竟在哪里?

这两片无论内容还是形式上大有不谋而合的味道。两者都是都市家庭喜剧,名字也极其相似,均以“一家人”命名;而且这两家人又都是三代同堂,只是一家姓李,一家姓牛。在硬件如此雷同的情况下,两片的播出效果却有天壤之别!最明显的是:首先,《搞笑一家人》故事精彩纷呈,每一集都让观众不忍割爱、回味无穷。而《东北一家人》就相形见绌了,故事缺乏新意、剧情冗长、牵强附会,觉得并无多少笑料,让人不愿再看;其次,两家都是祖孙三代其乐融融的大家庭,《搞笑一家人》人

物设计准确,比如勤俭节约爱干家务的奶奶罗文姬、喜欢干涉隐私并爱说英语的妈妈朴海美、调皮又爱打架的孙子李允浩、仗义惊人却爱放屁的爸爸李俊河以及总是一张冰脸的小叔李民勇……每个角色都被演活了,就像我们生活中周围的亲友邻居一样似曾相识,令观众有一种亲切感。而《东北一家人》人物设计失误多多,除了女儿牛小玲有些夸张与搞笑的表演,能给观众一些印象之外,其余角色大多没有特点、缺乏个性,使观众看过就忘、无法认同,更甭说产生共鸣了。



人间何处有此境 韩登安

提起郑州话,许多人就会与郑州郊区的方言联系起来,其实,这是一种误解,郑州话和郑州郊区的话是不同的。我们所说的郑州话,是指现居住在郑州市区的大多数人中通行的地方方言。能够讲“标准”的郑州话的人,大多是在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在郑州出生或当时随家长来郑的幼童。现代豫剧中的道白大体就是郑州话。

郑州话,是在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河南省的省会由开封迁入郑

绿城杂俎

# 50岁的郑州话

夏吟

州后才逐渐形成的,算来也已有50多年的历史了。1954年4月,省会迁到郑州后,河南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随即转移到郑州,大批开封工作人员由此来郑,全国各地各行各业人士也向郑州汇集。笔者是1956年8月来郑州上学的,当时只有十几岁。我们学校是部属学校,教职工来自全国四面八方不说,只就学生而言,就是从河南、河北、山东、山西等许多省来的,其中食品专业有4个班的学生还来自福建省。从一个学校的人员情况,足见当

时郑州市人员的复杂性。这就使得郑州的语言环境变得复杂化,人们日益频繁的交往,急需寻求一种共通的语言,即通行的方言话,以满足交往的需要,从客观上要求郑州话的形成和出现。

省会迁郑之前,开封话是“河南官话”,因此,郑州话形成的语音基础,基本上还是开封话。开封话和北京话本来就有一定程度的近似,同属于北方方言。特别是清兵入关后,大批八旗

军人及其子弟亲属进入中原重镇开封,他们带来的北方话又直接影响着开封话。所以说,郑州话在其形成的基础上,先天受着普通话的巨大影响。加上省会迁郑时,正值国家大力推广普通话,这就使郑州话在形成过程中更加接近于普通话。

郑州话形成的时间虽然不算太长,但郑州是河南的政治、经济、文化、交通、贸易中心,郑州话也就必然成为河南话的一个重要分支,成为河南话的当然代表者。

范增发现,贪财好色的刘邦,入关之后竟然“财物无所取,妇女无所幸”,刘邦这种做法显然是任在收买民心,志存高远。

就这一点而言,范增比项羽高明,他看出了刘邦远大的政治志向,力劝项羽早解决刘邦的问题。但是,范增并没有从秦朝灭亡后,项羽两大军事集团存在的必然性冲突这一关键角度讲清利害。因此,范增这番话并没有抓住要害。范增说:“项羽为什么非要冒险夜见张良呢?因为项伯曾在秦朝时受过张良的救命之恩,所以在项羽即将对刘邦集团动手的前夜,为了答谢张良,挽救张良的性命,他夜见张良,并将项羽第二天一早用武力解决刘邦集团的绝密军情告诉了张良,想让其逃跑。”

第四个人是张良。项伯完全低估了张良。张良是何许人也?他是刘邦手下的“三杰”之一,也是楚汉战争中第一等一的谋士。他一眼就看穿了项伯的人性弱点:将个人意气置于集团利益之上。所以,他紧紧抓住“义”这个字做足了文章。他说:我是替王护送刘邦的,如今刘邦有了危难,我却逃走了,这恐怕不够义气,我不能不告诉你。张良这番话是要让项伯明白:你来救我是出于“义”,我去救刘邦也是为了“义”。正是这个“义”,迫使项伯不得不同意张良把这一绝密军情告诉刘邦。

刘邦犯下的这个错误是什么?是过早地暴露了自己的政治意图,是在自己集团的军事实力还没有强大到足以对抗项羽集团的军事实力之前,就过早地暴露了自己的雄心,招致了一场迫在眉睫的毁灭性的军事打击。

那么,刘邦的“为之奈何”说明了什么? “为之奈何”是刘邦的口头禅之一,它说明了刘邦的高明,说明刘邦善于在关键时刻听取谋士的意见,而且对谋士的意见具有极强的鉴别力。

张良当然胸有成竹。但是,他并不愿意马上将对策告诉刘邦,而是一连反问了两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谁给你出的这个馊主意? 刘邦说:有一个无知的人劝我,把住函谷关,不要让诸侯入关,整个秦地都可以成为你关中的领地。所以,我听了他的意见。

第二个问题:你估量一下,你的军事力量是否足以抵挡项羽的军事力量? 这是一个让刘邦非常难堪的问题,言外之意是你也不掂量掂量你自己的实力。所以就有了“沛公默然”四字。

刘邦沉默了一阵,说:本来就不如项王。然后刘邦反问了一个问题:究竟该怎么处理这件事呢。



霸王别姬 王立群 项羽

化危机张良献计

第五个人是刘邦。刘邦得到这一绝密军情,顿时大惊失色,忙向张良问两个怎么办。

刘邦的反应非常值得玩味:刘邦得项羽第二天一早要用武力解决两大集团冲突的决定后,为什么大惊失色? 刘邦尽管比项羽在政治上老到成熟,但是,此时的刘邦却犯了一个大错误,而且这个错误是在自己入关之后就犯下了的,并不是现在才犯

会引祸上身。难道只是因为阿奇的意外才使计划失败?那个供货的戈非可靠吗?”

“我查过他的底,应该是没有问题。”

“假如这个戈非是公安的卧底呢?”索妮大脑里闪过这个念头,冷眼盯着雷郁达。

“不会吧!如果从波被抓,戈非也难免干系,这一点他比我们清楚。假若戈非真是卧底,那他也只能坐在左七。我们何不借左七的手干掉从波,再除了左七,戈非就是卧底也断了线。”雷郁达阴险地说。

“事情远远不像你分析的那么简单。”索妮对着一脸茫然的雷郁达说:“现在也没有更好的办法,静观其变吧。”

雷郁达目光复杂地转身离去。办公室上的电话在响,索妮懒得动,任铃声响个不停。

脑袋的疼痛又开始发作了,她用手指使劲地摀住头部,铃声仍然在响。

“喂,哪位?”

“我的公主,别来无恙,听说你的货出了点小麻烦。”低哑的声音从电话那一端传来。

“我正等您赐教。”

“借刀杀人。”低哑的声音冷酷无情。索妮倒吸了一口凉气。

“借谁的刀?”

“戈非。”雷郁达清晰地说出那两个字。

索妮惊问:“谁是戈非的刀下人?”

“哈哈,我的小公主,这不用我再提醒了吧?”

索妮想借简的手杀出了汗:从波!他是想借戈非的手杀了从波,这样证明了戈非的身份,又扫平了障碍,真是一箭双雕。

“你不想刀光剑影,我不想再干了。”索妮费力地吐出心声。

“你忘了你是怎么活在这个世上的,你还想到从前不成?”那端挂断电话。

头剧烈地疼起来,索妮无法自制地趴在桌子上。

第七章 心迹

在近郊的一处鱼塘,几个垂钓者稀疏地散落在鱼塘的周围。戈非和左七也在其中,他们相隔两米的距离,各自拿着渔竿,看似专心地垂钓。

“你听说什么?”“出粮”的人被抓了?戈非一副惊讶的样子。

5

# 连载

索妮狠狠地剜了雷郁达一眼:“进去几个?”

“三个都进去了,主要是阿奇露了馅儿。她的货包装不严,到体内就破了。大量的海洛因混流出来渗入到阿奇的体内,虽然阿奇的身体反应强烈,倒还能支撑,讨厌的是她还带个吃奶的孩子,孩子吸了含有海洛因的奶水,浑身变得青紫,一会儿就中毒死了。”雷郁达沮丧地不敢看索妮。

“咻”的一声,雷郁达的瘦脸上挨了一记耳光。

“你真是丧尽天良,一个孩子活生生地被你们害死了。”

雷郁达捂着肿胀的脸,一副恼羞成怒的样子。

“左七那小子现在在哪儿?”索妮问。

“我让他跟货上了船,一直尾随着走货的人。阿奇出现症状被拍到医务室抢救后,他知道阿奇这边可能要败露,果不其然,一会儿条子的快艇接走了阿奇他们三个人,并对整个轮船进行搜查。左七及时通知另外的人,把货藏到船上的抽水马桶里,想一旦搜出来也可以逃脱。好在条子只对人进行了检查。上了岸,左七是看着我们的人把货交给接货人的,谁成想还不到三天那边竟然反咬一口,说我们布了局,他们的人和货全被下江的条子给收了,左七也慌了神……”

索妮打断雷郁达的话:“我是问左七现在在干什么?”

“他现在也没有头绪,在等你的指令。”雷郁达说。

“那一部分的货款带回来了吗?”

“带回来了,在左七那儿。”

“先放他那儿,如果现在我们的账上多了一大笔钱恐怕会引起怀疑。告诉左七,既然咱们的人没事,他也不会出事,让他放宽心。”索妮冰冷得没有任何表情。

“我是怕号子里的人扛不住全招了。”

“那三个人知道什么?”

雷郁达赶紧收回目光说:“她们什么也不知道,货是一个叫罗琢玉的娘儿们给她们的。”

“我是怕她们供出罗琢玉,货可是从波交给罗琢玉的。如果她再把从波供出来,左七也跑不了;如果左七再被抓……”

“我看这个从波现在也没用了,不如……”雷郁达做出一个杀的动作。

索妮摇摇头说:“还没到非杀不可的地步。如果除了从波,我们可能

12